

《何不醉在人间》

图书基本信息

书名：《何不醉在人间》

13位ISBN编号：9787539640808

10位ISBN编号：7539640804

出版时间：2012-7-28

出版社：安徽文艺出版社

作者：莫小邪,Momo

页数：300

版权说明：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以及在线试读，请支持正版图书。

更多资源请访问：www.tushu000.com

《何不醉在人间》

内容概要

既是一部现代都市小说，也是一部涉及职场的黑色幽默小说。行文既有诗人的情怀和小市民的尖酸刻薄，又饱含了浓郁的人文关怀。小说讲述了一个北京80后女孩“何不醉”初入职场的所见所闻，针对当下国民所津津乐道的时事娱乐，既有女主人公的巧遇初恋的尴尬，又有暗恋“凤凰男”的无疾而终……作品生动诙谐，让人忍俊不禁。

何不醉认识了富丽文化公司的老总高敏，进公司第一个活儿便是策划一场病毒式营销的著名案例，史称“一个馒头引发的血案”。于是，皇城根儿下的那点儿事，一帮北漂人的灵魂乱舞，最终，人们无法融入一个尴尬的环境，一些人各奔前程，身影匆匆，渐行渐远……女主人公身在其中，八卦与机智无所不在。富丽公司正是北京上万家文化公司的缩影——打拼与生存境况的艰辛与艰难历历在目。这些北漂才子与烈女，他们不仅存在爱恨纠葛，商务往来之多，让生活变得不那么纯粹，大家都戴着一张面具为人处事，眉头一抬都散发出都市中产阶级的文化情调。

《何不醉在人间》

作者简介

《何不醉在人间》

书籍目录

- 序：写实一种
- 1：一个馒头引发的传说
- 2：富丽公司的女老板
- 3：离开东北
- 4：精壮男与刻薄女
- 5：向往阿富汗的小资
- 6：勇斗黑衣歹徒
- 7：九尾狐
- 8：他们叫精英
- 9：有种男人，世上无双
- 10：待到青梅成熟时
- 11：悲伤茱丽叶
- 12：猛男来了
- 13：往事如烟
- 14：大红门
- 15：摩登时代
- 16：别跟我玩猫腻
- 17：文坛上的酒鬼
- 18：皇族归来
- 19：摇滚青年之歌
- 20：上流人的夜宴
- 21：逃回家的职业女性
- 22：挣扎还是奋斗
- 23：战地天使
- 24：河蟹时代的呐喊
- 25：80后的苦恼
- 26：生活是一场沙尘暴
- 后记：天生励志难自弃

《何不醉在人间》

章节摘录

现如今吃人奶可比吃人贵。如果那七十二家馒头店的掌柜不爆料，谁能想到雪白的馒头内竟掺了人奶。哪里有反对的声音，哪里就有支持的力量。糕点生产加工厂的工人们对此事儿十分不满。总工会认为，他们要不支持馒头的维权，今后这场革命就可能危及蛋糕、面包、饼干跟江米条的生意。反正这事儿沸沸扬扬的，闹得满城风雨、口水四溢。街坊四邻挑灯夜战可不是为了和面做馒头，而是为了在夜里提防“反馒头协会”会员。会员们天天晚上不睡觉，走家串户地搜罗馒头，一旦发现谁家有人奶馒头，二话不说立刻放狗，顿时，鸡飞狗跳，馒头不见了。北京东城有一家乃书香门第，占地万亩，据说是春秋战国时期一位杰出的思想家乃子的后代。乃子的后代有些神经兮兮的，最不能接受搞非主流的那些人。因为非主流发明了火星文，这是继四大发明之后最复杂的发明，“著名的乃子”用火星文一写便成了“著名的奶子”。这一大家子携远亲小强有财的稀稀拉拉的一堆门徒，于本世纪初正式号称“新儒家团队”，昼夜口伐人奶馒头走红一事纯属低级趣味，这便是日后众所周知、耳闻目睹的一个馒头引发的恶搞。据野史《今朝那些事儿》记载：风霜奶雨冲击波引发了一场低级趣味，叫紫禁城七十二个火夫活得更像个人样儿，人民的眼睛为了亮晶晶而生，瞄准了，七十二家馒头店的七十二位大老板，个个穿一身儿范思哲皮衣，天天出门坐宝马抽雪茄。范儿太正了！这哪儿是火夫，分明是七十二个跟国际时尚接轨的时尚男优。至于馒头内的奶到底用了谁家产妇的奶，谁吃了馒头还从心底对奶妈发出崇高敬意？估计大多数消费者只想到一把好乳，“好乳”这个名词加动词的场景在全城老少的眼前晃悠。弄不好一直从十岁晃到八十岁，不然怎么会有“老花眼”之说呢？话说吃过馒头就分手。曾与我同在富丽公司奋斗的某位女同事打了辞职报告，将跟马老虎远征深圳。这事儿赶上元宵节刚过，我请一位以蔬菜批发起家的大客户到小白杨火锅店吃饭。马老虎一万个不放心，怕我暗中给他的人下迷药，坏了他谋划已久的淘金梦。要我说，他带年轻女同事上深圳实乃没安好心之举，往好了想，把一个肩不能挑、手不能提的花瓶摆桌上秀人气儿；往坏了想，叫人家未出嫁的闺女帮他搞公关。俗话形容，这人相当不地道，凡事只考虑自身利益，心胸狭隘，听不得与己不同的意见。我一身夕阳红布衣，提一把诸葛羽扇，打开车门，麻溜地下了车。火锅店门口，马老虎戴一副大蛤蟆镜，叼一根儿雪茄，一下车便冲门口的保安嚷道：“都他妈给我立正、站好！一起喊‘马哥你好’！”想都不用想，他喝过了才来。别看人贱，跟下属讲话，特别善于引用名言，最常用一外国作家米兰·昆德拉的“生活在别处”。如果谁说他没文化，发手机短消息都用百度搜索，遇见这类情况，马老虎不骂人了，变得特有涵养，比如，掏出一台掌上电脑，用行动告诉别人，他捣鼓的都是高科技。这就重点说到富丽公司的人事经理马老虎这个人了。……

《何不醉在人间》

媒体关注与评论

莫小邪有三分天才，三分鬼才。“天才”是说，她构建的小说世界致广大而尽精微，造出了一个似北京而非北京的“北京”：“鬼才”是说，她写的人物都是性格极端剑走偏锋的人物，满纸都是似人而非人的“人”。鬼行天上，好看！——徐德亮（著名相声演员）

由《何不醉在人间》一作，我进而认识了在文学上努力进取着的莫小邪，觉得她不仅由此作舒展了真正的自己，使自己的写作上到了一个新的台阶，选到了一个新的高度，而且以逾越自我写作的社会性、逾越自传写作的讽喻性，远远地超越了她原本属于的80后群体与青春文学，走入当代文学新锐作家的行列与前列。由此，她显示了她在小说写作上的新的可能，也让人们对她抱有更多和更大的期待。——白烨（著名评论家）

没见过她时读了她的小说，觉得这是一个有趣的孩子。见过之后，反倒觉得这孩子有几分端庄。最近新出了这部长篇小说，显示出她的实力和潜力，以殒一个青年的成长和成熟。——解玺璋（著名评论家）

《何不醉在人间》

编辑推荐

不伟大，但绝对好看的一部小说，与众不同的一次汉语言魅力之旅。80后“鬼才”女作家莫小邪的绝对力作！

《何不醉在人间》

精彩短评

- 1、文笔真的是非常辛辣
- 2、插科打诨入木三分。
- 3、何不醉在人间

1、文学总归离不开两样东西，女人和酒。小时候看武侠小说，最钦羡的侠客是《笑傲江湖》里的令狐冲，一手抱着美酒，一手抱着大美女任盈盈，想来换做是我，还求什么“唯我不败”？后来翻拍的电影里徐老怪一句诗说得透彻：皇图霸业谈笑中，不胜人生一场醉。没事闲扯什么百年争霸、一夕帝梦，不如整瓶二锅头图个一醉方休。史上最励志的诗人李白先生说，“古来圣贤皆寂寞，惟有饮者留其名”，就是说能说会道有个鸟用，能喝大酒的人才是真牛逼。换言之，看完一本书，就像喝完一场大酒，你说爽不爽？偏偏这顿大酒还没有开始，就有“酒不醉人人自醉”的功效，为什么？因为组织这顿酒局的人本就是美女。美女写书，哪怕书中没有描述那千娇百媚、儿女情长，也足够让你神魂颠倒，更何况这本书里真的是写尽了活色生香和醉生梦死。这顿酒局的头一个菜，就硬，“一个馒头引发的传说”，“我吃过最贵的不是红烧华南虎，而是一个奶香馒头”，莫小邪的小说就是这样，开篇就让你目不暇接。这该是何等样的一个馒头，能够“让内分泌正常分泌，让青春期的孩子不再近视”？别人是抛砖引玉，莫小邪则是抛馒头引大菜。说起来，《何不醉在人间》这本书的内容并不复杂，女主人公何不醉在牌桌上认识了富丽文化公司的老总高敏，遂得以进入富丽公司担任策划，而在进入公司以后她接手的第一个活儿便是策划一场病毒式营销，也就是之前所提到的“一个馒头引发的传说”。正是借着这次营销，皇城根儿下的各路人马纷纷现身，斗智斗勇，拼胆拼酒，生活支离破碎，有缘人继续蝇营狗苟，无缘人只好分道扬镳。总之，这不是一场有烛光和刀叉的西式小资餐，而是一顿正经八百的京味大局，吆五喝六，纠缠不清。组局的人都说了，想吃熊掌干贝鹿尾尖那些新鲜货色的人就别来了，我这桌大酒摆上来的菜都是家常菜，宫保鸡丁鱼香肉丝糖醋里脊你可能见怪不怪，但是论色香味绝对出类拔萃，保准你见所未见尝所未尝。另外，压桌的还有一坛美酒，绝对的玉露琼浆，酒中自有黄金屋、酒中自有颜如玉，让你一饮舒心、二饮纵情，千杯下肚则看透世事炎凉、明了恨短情长。小弟有幸比诸位先尝了几口，所以斗胆介绍几味硬菜给诸位开开胃。书中有两个人物，很对我个人的胃口，一个是开场负责客串的卢棍子，一个是后面担纲重要戏份的李天放，另外，书中的女配角高敏也很有戏，所谓“萝莉爱大叔、御姐爱正太”，我虽非正太，但是也不免对这位可爱又可敬的御姐心向往之。时下的文学界，作家们十之八九都不愿意去接触城市题材，觉得城市题材一写，就成了偶像剧或者是什么宝典什么指南什么攻略，商业化了，俗了。其实不是城市里的人俗了，而是城市里的欲望太赤裸了，自从城市里的人抛弃了毛裤秋裤，脱了外套就剩了底裤，扒了底裤就没了底线。中国文化是含蓄的，“执两而中”，没有了那层欲说还休，汉语中博大精深的修辞便失去了谜面的价值，文字技巧的铺陈和解构撞见一句话就土崩瓦解。所以，你应该看看《何不醉在人间》，应该看看莫小邪的文字，她虽是一介女流之辈，却胆大妄为地涉足了一个危险的题材，她选择了城市，并且没有刻意去渲染这座古都的厚重和苦难，停在当代当时，用冷如钢铁的口吻将那些光怪陆离的故事陈述在案。《何不醉在人间》这本书从头到尾都是直言不讳的，你会从中看到荒诞，但它之所以荒诞，也是因为过于现实，“先不提美好回忆了，我不想过早回忆太多，以便将来过早遗忘”，这就是莫小邪给人的当头一棍，她真是够酷够狠，生怕你在小说中偏离现实，生怕你误会了小说里的浮光掠影。许多年前，火箭女郎教育我们，“青春的痕迹/不过如此/如花/似玉/疤痕累累”，我们曾把时光挥霍在床上，曾把时光挥霍在路上，不远万里去看心爱的姑娘，为了义气不计得失地操持起板砖和行囊。我们流离失所，我们一贫如洗，我们千金散尽，我们飘蓬异地，穿着小西装打着小领带，人模狗样地流窜于灯红酒绿之间，直到耗尽心力，被人一脚踹飞，弃之如弃敝履。田园诗派的老祖宗陶渊明老爷子抖着花白的胡子说，人生跟做梦似的，一辈子都豁出去，就为了他妈的赚点儿钱，值个屁！你或者是北京土著，或者是在京北漂，也或者是逡巡于其他城市中的异乡人，我们都曾用时光和热血去开拓愿景，想着用自己的双手创造属于自己的天地。就像书中那些人一样，最终成为了这个时代和这座城市的背景，所幸倒是给各自的回忆填充了太多作料，恰巧又遇到莫小邪这样的好厨子，将这些食材烩制一锅，青红皂白，品个分明。其实说来说去，但使主人能醉客，又何必管这是家乡还是他乡，我置请柬，君具酒胆，又有如花美眷相陪，何不醉在人间？

《何不醉在人间》

章节试读

1、《何不醉在人间》的笔记-第66页

我倒不是说清华混蛋，培养出21世纪最贵的人才，走到哪儿也不忘记搞实验，怎么不用硫酸泼人，那样他与清华会更出名，一直出到北极熊见了比它个头儿小的都随身携带一桶灭火器

2、《何不醉在人间》的笔记-第244页

必须有个说法，我宁愿说谁是一个单纯的婊子，谁是一个没见过花花世界的鸭子，也不愿我们复杂的社会出现更多的救世主、超人与大师。

3、《何不醉在人间》的笔记-第61页

他心中的积怨像火山一样爆发，脖子长得又红又粗，仿佛下一站霸王别姬，从此精忠报国

《何不醉在人间》

版权说明

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，请支持正版图书。

更多资源请访问：www.tushu000.com